**计算机音乐创作类专业组作品提交文件要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作品文件** | 内容：作品完整音频或视频格式：原创音乐、原创歌曲类的音频导出格式为WAVE、AIFF立体声16bit 44kHz或24bit 48kHz；音乐混音类的导出格式为WAVE、AIFF立体声24bit 48kHz，同时需附制作报告；视频配乐类成片格式为MPEG、AVI、MOV；交互音乐与声音装置类提交作品展示或演出的实况录像文件，视频格式为MPEG、AVI、MOV； |
| **素材源码** | 内容：能够展示音乐或视频制作过程的相关资料，如：（1）设计制作源文件，包括分轨文件，工程文件等。（2）提供2张以上制作过程中所使用的音序软件、编程软件等界面截图。格式：源文件格式不限，软件界面截图为 JPEG或PNG 格式。 |
| **答辩辅助** | 内容：作品设计思路、技术路线等。 格式：PPT 或 PDF。 尺寸：单个文件不大于100MB。 数量：总数量小于或者等于 2。 |
| **作品演示** | 内容：作品其他需要展示的部分，可以为图片或视频文件，请勿与“作品文件”“素材源码”“答辩辅助”内文件重复。 数量：总数量小于或者等于 5。 |